附件十一

115 學年度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委託書(單面印刷)

學生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委託類別	**新北公立優先免試入學**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委託項目	□錄取報到 □錄取結果複查　　□放棄錄取資格										

本人及子女因故未能親往送件，委任＿＿＿＿＿＿＿＿持本人身分證明文件代向 115 學年度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委員會及其委員學校辦理上列委託事項之相關手續。

此致　□115 學年度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委員會

□

＿＿＿＿＿＿＿＿＿＿＿＿＿＿＿＿＿＿＿＿

（委員學校名稱）

115 年　　月　　日

委託人	（簽章）	注意事項	1.委託人應為家長雙方(或監護人)之一，並應在本委託書下方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 2.受委託人應為年滿 18 歲之成年人，並應在下方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
受委託人	（簽章）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正面）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正面）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